

上海市松江交通委员会 2024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本部门 2024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部门深入推进行政许可规范化运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在行政许可实施方面坚持做到依法依规准入，在监督管理方面注重事中事后监管。

二、行政许可办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行政许可事项申请 1567 件，符合要求批准 1547 件。行政许可办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同时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均实现在相关承诺时限或法定时限办结，并及时公开公示办理结果。

三、批后监管开展情况

一是加强道路货物运输行业检查（含危货运输）。一方面通过对道路运输企业上户检查、路检路查等执法方式，强化道路运输行业规范经营，全年立案 66 件。另一方面重点加强对危货运输行业的监管力度，开展了“安畅七号”专项整治，对经营地在松江的 10 家危险品企业进行全覆盖上户检查，并且加强危险品运输车辆的路检路查。同时，大队通过危险品数字化监管系统对危险品企业的 90 天内报警信息进行查询、整理和分类，监督确保企业隐患整改措施真正落实到位，巩固排查整治

成效。截至目前，今年危险品运输行业共计立案 5 起。

二是开展航道水运执法检查。坚持做到对辖区水域每个工作日实施现场巡航不少于 1 次，每年工作日平均巡查时间不少于 1 小时；在水上水下活动正式开工前，对施工作业船舶开展现场检查；对辖区到港船舶开展现场检查，做到应检必检。大队制定“清河”、“蓝港”系列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对所有 13 家内河码头做到全覆盖检查。共计对检查码头 118 户次，立案 7 起；检查进港船舶 1011 艘次，燃油抽检 819 艘次。

三是开展出租行业专项整治。根据市总队关于出租行业执法监管要求，开展了安畅出租行业顽症专项整治。重点对 9 号线沿线各站点、欢乐谷及周边景区加大整治力度，出租行业营运秩序得到有效管控。专项整治期间，共计出动 724 人次，187 车次立案 165 起。

四是加强对公路路政监管力度。组织开展“锋刃”专项整治行动，联合公安、城管、市容绿化等部门开展了渣土车专项整治 28 次，对我区公路开展常态化路巡路检，共计巡查公路里程 32666 公里，对擅自开挖路面、“一超四罚”等违法行为共计立案 91 件。

四、改革创新情况

（一）扩大适用范围，优化掘路施工审批

2024 年全面推动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工作，对联合报装项目全部纳入，并实施计划执行管理，强化掘路计划与挖掘道路施工的关联，高效办成挖掘道路“一件事”30 件，提升了涉企服务便利化。

（二）优化工作机制，顺畅承接下放事项

对市交通委下放的“五个新城”市政交通工地施工许可、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等事项，根据市级部门“放管服”工作要求，对接市交通委、区规资、区建管委等部门，建立部门内部报监、许可、受监三任务协同管理机制，优化了工作流程，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三）主动跨前服务，提升许可工作效率

聚焦重点区域、重大项目重点领域，对涉及重大产业项目落地、重大建设工程推进、教育医疗大居、公共基础设施等民生项目的事项，加强部门间的协同配合，主动跨前沟通协调，加强针对性咨询和辅导，加快审批办理，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监督纠正情况

一是本部门所有许可事项实现百分百好差评覆盖，接受行政相对人的监督制约。二是每年接受行政服务中心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价，根据评价反馈制定整改措施。三是通过“市交通委综合业务平台”接入“一网通办”，办理数据接受上级部门监督管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在行政执法领域中存在市场主体和群众普遍关注、反映强烈、反复出现的检查多、事难办的问题，本部门将继续推进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提高服务意识、增强执法公信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本部门全面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执法机制，做好涉企行政检查“检查码”使用工作，避免多头执法、重复检查等问题，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维护企业正常生产秩序，减少对企业的打扰，助力企业宁静发展。本部门针对违法行为轻微、行政相对人及时改正违法行为、违法行为没有造

成危害后果或者危害后果轻微以及在违法行为调查过程中不存在拒不接受调查处理、阻碍执法、煽动抗拒执法等妨碍执行公务的情形的，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纠正轻微违法，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促进市场主体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

本部门将继续全面推行“轻微免罚”等包容审慎监管模式，采取柔性措施推动市场主体自觉诚信守法经营，持续打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助力松江区高质量发展。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2025年2月18日

